

证券代码：600008

证券简称：首创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19-075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91416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配股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，并按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答复，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<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>的回复》。公司将在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日